

# 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5月)



## 1 概述

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委托云南绿盟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10 月 16 日（共 10 个工作日）在禄丰市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ynlf.gov.cn/info/1011/45843.htm>）进行了项目信息第一次公示，告知公众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名称、建设地点、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等。

2022 年 3 月下旬，环评单位编制完成了《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4 月 2 日~2020 年 4 月 18 日（共 10 个工作日）在禄丰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www.ynlf.gov.cn/info/1144/51890.htm>。公示内容包括：《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公众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征求意见的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示时间和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电话、邮箱）方式等。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和 14 日在《楚雄日报》上对《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登报公示。同时，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4 月 2 日~18 日在项目建设地附近的马房村委会信息公开栏张贴公告公开《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并在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提供纸质版报告书供查阅。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现有工程建设内容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委托云南绿盟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评委托后建设单位于2021年9月28日~10月16日（共10个工作日）在禄丰市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ynlf.gov.cn/info/1011/45843.htm>）进行了项目信息第一次公示，告知公众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名称、建设地点、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等。第一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的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于2021年9月28日~10月16日（共10个工作日）在禄丰市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ynlf.gov.cn/info/1011/45843.htm>）进行了项目信息第一次公示，禄丰市人民政府网站为当地政府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的相关要求。第一次网络公示内容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

建设地点：禄丰县仁兴镇银沙村委会大扁山禄丰工业园罗茨片区

建设内容：本项目在原有 2500 t/a 湿法电积铜老厂的基础上建设日处理 300 吨高钙铁矿渣综合利用生产偏钒酸铵生产线，并配套建设相应的公辅设施及环保设施，对现有渣库进行环保综合治理，治理完成后渣库总库容 103.65 万 m<sup>3</sup>

项目性质：技改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李荣新

电话：13987894392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云南绿盟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联系人：徐工

电话：15198764079；电子邮箱 980866964@qq.com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信函、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书面向建设单位反馈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及建议。

第一次网上公示见下图。



图 1-1 第一次网上公示截图

##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为网络公开，未采用其他方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开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4 月 2 日~2022 年 4 月 18 日（共 10 个工作日）将《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在禄丰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第二次公示，网络公示网址为：<http://www.ynlf.gov.cn/info/1144/51890.htm>，公示内容如下：

（一）《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MKna6hTqaTNrxYL7KckKTg> 提取码：0khh；公众

意见表网络链接为：[http://www.mee.gov.cn/xxgk/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二) 公众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到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查阅；

(三)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周边的个人和团体；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通过信函、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书面反馈意见和建议；

(五) 公示时间和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2年4月2日~2022年4月18日（10个工作日）；

(六)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李荣新

联系电话：13987894392

(七)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云南绿盟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联系人：王工

电话：0871-63314522

禄丰市人民政府网站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见图 1-2。



图 1-2 禄丰市人民政府网站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和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楚雄日报》上对《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 2 次登报公示。报纸公示内容如下：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我公司委托云南绿盟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对其进行报纸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见网址：<http://www.ynlf.gov.cn/info/1144/51890.htm>;

（二）公众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联系李荣新（电话：13987894392）或直接到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进行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周边的个人和团体公众；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通过信函、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书面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和建议；

（五）公示时间和公众提出意见时间为见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六）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李荣新

**联系电话：**13987894392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云南绿盟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871-63314522 **电子邮箱：**[1281672489@qq.com](mailto:1281672489@qq.com)

报纸公示的截图和照片见图 1-3 和图 1-4。



图 1-3 楚雄日报登报公示截图（2022 年 4 月 11 日刊登）



图 1-4 楚雄日报登报公示截图（2022 年 4 月 14 日刊登）

### 3.2.2 公示栏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4 月 2 日~2022 年 4 月 18 日在项目建设地附近的马房村民委员会信息公开栏张贴公告公开《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并在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提供纸质版报告书供查阅。

马房村民委员会信息公开栏张贴公告照片和现场报告查阅点照片见图 1-5 和图 1-6。



图 1-5 马房村民委员会信息公开栏张贴公告照片



图 1-6 报告书现场查阅点照片

### 3.3 查阅情况

《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无个人或团体公众到项目现场查阅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 4 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主要为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开，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公示期间，公众未提出相关环保要求和意见。

建设单位建设期间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做好安全、环保相关手续，确保项目依法依规开展”均被建设单位采纳。下一步建设单位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善各项手续后依法建设，并完成“三同时”验收工作。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亦无未采纳意见。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九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说明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 （二）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
- （三）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的情况等。

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将严格按照**第十九条、第二十条**要求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并按要求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 7 其他

公众参与网络公示信息照片、链接、网址以及公示报纸均存档备查。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高钙渣综合利用技改及渣库环保治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禄丰利德金属化冶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4月18日

